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松山區三民國民小學 函

地址：105臺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五段1號
承辦人：藍立達
電話：02-27646080#211
電子信箱：eulbeulb@smps. tp. edu. 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三民國字第10860027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 (1757319_1086002716_1_ATTACH1. 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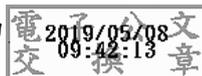
主旨：本校辦理「臺北市國民小學107學年度學習共同體及授業研究」第七群組五月份研修課程一案，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學習共同體方案實驗計畫辦理。
- 二、本校訂於108年5月14日(週二)上午08：00-12：00辦理「臺北市國民小學107學年度學習共同體及授業研究」第七群組五月份研修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 三、本學年度研修課程邀請淡江大學課程與教學研究所陳麗華教授蒞臨指導，敬請惠予公假。
- 四、請貴校校長、主任與教師踴躍報名參加，敬請惠予公假出席。

正本：淡江大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大佳國小 1080508



RHAA1083002747